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8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4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持有人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215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持有人 215 名，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 16,500 万份，占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 100%。

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共计 15 名持有人自愿放弃其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提案权、表决权及除资产收益权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同时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且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上述 15 名持有人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6,450 万份，未参与本次会议所有议案的提案及表决。因此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为 10,050 万份。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戴文增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进一步推动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设立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0,05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选举张蕉霖先生、李佳君女士、张晓玲女士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均不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0,05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张蕉霖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授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的权利，但是在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对象的交易相关提案时应当回避；
- 4、提请持有人会议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事宜；
- 5、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 6、按照《管理办法》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
- 7、本公司以配股、增发、可转债等方式融资时，商议是否参与融资、参与方式及资金的解决方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 8、决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9、代表或委托公司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10、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时对计划财产进行清算或其他处置；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 12、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0,050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